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有关材料后，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候选人的经历及相关背景，我们认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屠宏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和程序、提名人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认为屠宏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位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提名屠宏林先生增选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

---

袁天荣

---

冷德嵘

---

舒柏晔

2023年12月19日